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6-025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富桥路55号东楼9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9,915,1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97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崔建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93,472	99.8759	401,300	0.1180	20,400	0.006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93,472	99.8759	401,300	0.1180	20,400	0.006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93,472	99.8759	401,300	0.1180	20,400	0.006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期末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44,872	99.8616	449,700	0.1322	20,600	0.006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93,272	99.8758	401,300	0.1180	20,600	0.0062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93,272	99.8758	401,000	0.1179	20,900	0.0063

7、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126,172	99.7678	768,600	0.2261	20,400	0.006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176,272	99.7826	714,300	0.2101	24,600	0.0073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660,872	99.2569	504,700	0.7089	24,300	0.0342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34,572	99.8586	456,300	0.1342	24,300	0.0072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崔建华	337,878,394	99.4007	是
11.02	崔建兵	337,888,387	99.4037	是
11.03	陈华	337,950,888	99.4221	是
11.04	张海兵	337,918,086	99.4124	是

1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侯文彪	337,879,291	99.4010	是
12.02	徐猛	337,887,882	99.4035	是
12.03	陈玉东	337,921,792	99.4135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13,515,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7,901,17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028,400	94.4662	449,700	5.2913	20,600	0.242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46,300	75.9905	183,600	21.5873	20,600	2.422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382,100	96.5207	266,100	3.4793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5年期末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929,572	98.2185	449,700	1.7034	20,600	0.0781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5,977,972	98.4018	401,300	1.5200	20,600	0.0782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977,972	98.4018	401,000	1.5189	20,900	0.0793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5,610,872	97.0113	768,600	2.9113	20,400	0.0774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5,660,972	97.2011	714,300	2.7056	24,600	0.0933
9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5,870,872	97.9962	504,700	1.9117	24,300	0.0921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崔建华	24,363,094	92.2848	是
11.02	崔建兵	24,373,087	92.3227	是
11.03	陈华	24,435,588	92.5594	是
11.04	张海兵	24,402,786	92.4352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侯文彪	24,363,991	92.2882	是
12.02	徐猛	24,372,582	92.3208	是
12.03	陈玉东	24,406,492	92.4492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4、5、6、7、8、9、11、12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2、本次股东会议案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崔建华、崔建兵、宁波人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议案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4、本次股东会的12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已全部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秦桂森、黄雨桑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6-026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本次会议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后召开,为更好衔接新一届董事会工作,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选崔建华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选举崔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董事表决,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具体选举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召集人):崔建华

组成人员:崔建华、崔建兵、陈玉东(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召集人):侯文彪

组成人员:崔建华、侯文彪(独立董事)、徐猛(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召集人):陈玉东

组成人员:张海兵、陈玉东(独立董事)、侯文彪(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召集人):徐猛

组成人员:陈华、徐猛(独立董事)、陈玉东(独立董事)

上述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侯文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聘任崔建先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聘任张海兵先生、陈华先生、崔倩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聘任陈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聘任崔倩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聘任李佳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6-027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26年5月21日至2029年5月20日。

为更好衔接新一届董事会工作,同日(即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并聘任了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包含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崔建华(董事长)、崔建兵、陈华、张海兵

2、独立董事:侯文彪、徐猛、陈玉东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崔建华(主任委员)、崔建兵、陈玉东

2、审计委员会:侯文彪(主任委员)、崔建华、徐猛

3、提名委员会:陈玉东(主任委员)、张海兵、侯文彪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徐猛(主任委员)、陈华、陈玉东

上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侯文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聘任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总经理:崔建兵

2、副总经理:陈华、张海兵、崔倩

3、财务总监:陈华

4、董事会秘书:崔倩

5、证券事务代表:李佳培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等各方面均符合所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聘任李佳培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李佳培女士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崔倩女士、李佳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崔建华先生、崔建兵先生、陈华先生、张海兵先生、侯文彪先生、徐猛先生、陈玉东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6-019)。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1日

附件:

1、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简历

崔倩,女,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营销经理、上海福然德部件加工有限公司营销经理。现任上海福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福链重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福瑞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芜湖福斯特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福然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宜宾福然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芮上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芮樾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芮尚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筠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执行董事;2017年7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崔倩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2、第四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佳培,女,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曾任上海新东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3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佳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变更会议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5日

3.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48	锡华科技	2026/5/19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5)。因会场安排临时调整原因,现将本次股东会召开地点变更为: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大道1888号太湖皇冠假日酒店贵宾厅。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大道1888号太湖皇冠假日酒店贵宾厅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5日

至2026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暨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暨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6-01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0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8	-	2026/5/29	2026/5/29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1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97,153,25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85,766.26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8	-	2026/5/29	2026/5/2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自然人股东与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0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0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之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率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04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0045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港通投资本公司股票,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045元。

(5)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拨打下面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8286356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14 证券简称:威高血净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血净"或"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17号)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14 证券简称:威高血净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血净"或"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17号)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相较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披露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申报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重组报告书对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目录	差异对照情况	修改原因
封面	更新出具日期等	根据最新情况进行更新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商标普通许可使用期限更新	根据最新情况进行更新
第六章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	增加本次交易定价与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交易案例估值的比较	根据问询函要求补充披露
第十一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增加向关联方出租、承租生产经营用房屋的原因和必要性	根据问询函要求补充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0

转债代码:113638 转债简称:台21转债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时"台21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2025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5月27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台21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38	台21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5/27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1、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6年5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5月8日披露的《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台21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1、公司将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6年5月27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台21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台21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2026年5月26日(含2026年5月26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3703555

传真:0573-83706565

通讯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113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4011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2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国资)持有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68,599,066股,占公司总股本12.8166%;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5,644,166股,占公司总股本15.4708%。本次解除质押后,贵阳国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77,476,10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7.8738%;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股份合计223,816,103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9.5684%。

近日,公司收到贵阳国资来函,获悉贵阳国资原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5,727,49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已解除质押,并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55,727,49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892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242
解质时间	2026年5月18日
持股数量(股)	468,599,066
持股比例(%)	12.816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77,476,10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873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4.854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若存在后续质押计划,贵阳国资将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后续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